

# 乐亭县闫各庄镇:打造“妇女调解微家”品牌

□ 河北法制报记者 吴艳丽  
通讯员 石凯

近年来,针对婚姻家庭矛盾纠纷日益增多、极易引发刑事案件的实际,乐亭县闫各庄镇积极探索“妇联+法庭”解纷新模式,以镇村妇联干部、巾帼志愿者和乐亭县人民法院闫各庄人民法庭女法官为主组成“妇女调解微家”,充分发挥妇女在化解各类婚姻家庭矛盾纠纷中的独特优势作用,深入开展“调解千家事、温暖万人心”活动,为创新社会治理、深化基层平安建设贡献了巾帼力量。该镇“妇女调解微家”被评为唐山市优秀妇联阵地;闫各庄人民法庭连续被唐山市中级人民法院、省法院荣记集体二等功;全镇三星级平安村创建率达85%,连续7年无命案发生。

## 谱好前奏 防早化小铆原点

“妇女调解微家”以村妇联主任兼职调查和法官释法为主线,形成“女法官+妇联干部”的新型婚姻家庭纠纷调解队伍,并依托镇村妇联活动阵地作为基本场所,为基层群众提供法律咨询服务。

“妇女调解微家”还建立家事信息微信群,由所有行政村的妇联干部、巾帼法律明白人、巾帼志愿者担任信息员,坚持“户户进、人人访”,每周3次开展婚姻家庭纠纷摸底排查,确保随时掌握矛

盾纠纷基本动态。对排查的矛盾隐患,以村为单位分类建立工作台账,将矛盾纠纷划分为“紧急”“一般”“轻微”三个等级,形成“婚姻家庭矛盾纠纷晴雨表”,并根据轻重等级,及时提出跟进对策。

去年12月,“妇女调解微家”通过信息员摸排了解,得知某村一位老人因其女婿拿走其女儿交通事故死亡赔偿款产生纠纷,并把这一矛盾列为“紧急”事项,立即指派妇女调解小组赴老人居所做好解释安抚工作,并第一时间向其女婿释法明理、讲述亲情孝道,提早化解了纷争。

针对排查的矛盾隐患,“妇女调解微家”充分发挥自身贴近群众的优势,积极提早干预,通过入户“唠嗑式”交流、进“妇女调解微家”排解式沟通,剖析矛盾问题根源,提供化解建议,做到风险隐患“预防在先、发现在早、化解在小”。近两年来,通过“妇女调解微家”前置预防,累计防范了103起矛盾纠纷的发生。

## 唱响主曲 解扣化冰提质效

在调解矛盾纠纷中,“妇女调解微家”从营造氛围入手,以平等、温馨、关怀为主基调,根据事件性质,分别设置圆形调解桌、儿童休息区、家事文化墙等饱含温情场景,让当事人在暖意的感染中,潜移默化降低彼此对立情绪。

特别针对夫妻诉求离婚案

件,“妇女调解微家”调解组专门于事前找来当事人过去的生活照片、录像和短视频语录等资料,在调解中适时进行播放,帮助双方寻找真情记忆、重拾感情纽带,消解彼此敌意对抗,提高调解成效。2021年以来,通过“小场景”形式成功调解家庭离婚纠纷案、再婚纠纷案69起。

在调解过程中,“妇女调解微家”始终倡导“调解千家事、温暖万人心”理念,紧紧围绕提升调解成效,坚持寓情于法、融法于理,充分运用说服教育靠耐心、排忧解难用诚心、平息矛盾凭恒心、评判是非持公心“四心”调解法,积极探索庭前调解重指导、庭审调解重方法、庭后调解重释疑的“三重”模式,精准化解了一大批家事案件。

去年夏天,年近八旬的李某来到闫各庄法庭,要求其子韩某给付赡养费用。法庭了解相关情况后,组织“妇女调解微家”让母子围坐在圆桌旁,对其子耐心讲解法律规定的赡养义务,帮助她们一起回忆生活的经历,使得儿子惭愧地低下头,并当庭给付母亲赡养费用13000元。

此外,“妇女调解微家”还以法庭为后盾,坚持在非诉调处、诉讼调处“双驱动”上下功夫,在深入开展入户调处、进“家”调处的同时,积极参与诉前调处、诉讼调处,不断拓展调解阵地,打造形成了婚姻家庭综合解纷模式,实现了“为社会减压、为家庭疗伤、促平安和谐”

的调解宗旨。去年以来,闫各庄镇“妇女调解微家”联合县妇联通过诉前调解化解积案15起。

## 形成共振 延伸服务护平安

“妇女调解微家”坚持多年实践中总结出的“快、诚、活、实”八字调解原则,在实现初步解纷的基础上,通过入户走访、电话回访等形式,指派本村调解员持续做好调处落实、问题协调、当事人沟通等工作,扎实做好后续协调处置工作,尽心竭力为当事人排忧解难,确保矛盾纠纷真正化解到位。去年以来,“妇女调解微家”用法言法语、微言微语、调解撤诉方式成功调解60%以上离婚案件。

在原有调解员的基础上,“妇女调解微家”依托该镇社会治理综合服务中心,充分整合法庭、妇联、工会、综治等资源力量,推进多样化、多元化调解人才储备,建立与其他部门联动的“微家+”协调解纷机制,构建有专业、有深度的“安全防线”。

“妇女调解微家”还组建“木兰有约”法治宣讲团,充分利用“三八”妇女节、“六一”儿童节、“反家庭暴力日”、法治宣传周等时间节点,积极开展“送法入校园”“法治宣讲进乡村”等系列宣讲活动,积极纾解广大群众心头之“惑”,真正把“妇女调解微家”打造成为政策法规的宣传窗、联系群众的连心桥、妇女维权的新平台。

当“服务标准,实现案件‘快速转送、快速审调、快速判结,当天立案、当庭宣判、当场退费’;出台《民事速裁程序工作规范(试行)》,明确‘一办到底’原则,缩短流转时间与诉讼周期;建设专业化速裁团队,按照‘1+1+2’模式配置速裁团队承办案件。截至4月底,结案率达95.59%,平均结案周期2.92天。”

聚焦强化监督管理,不断提升专业法官会议和审判委员会的作用,不断完善会议运行机制。提交审委会的案件,先经专业法官会议讨论,由资深法官为疑难复杂案件先行提供方向性意见,为案件正确裁判打下基础。截至4月底,该院共召开专业法官会议12次和审委会2次,讨论案件62件。通过层层把关,统一裁判标准和法律适用,确保审判质量优质、高效。

# 康保法院: “三个聚焦”提升审判质效

河北法制报讯 (记者 梁燕 通讯员 郝伟)今年以来,康保县人民法院充分发挥质效数据的“风向标”作用,将审判质效作为统领全院审判工作的重中之重,聚焦三个方向,提升审判质效。

聚焦审判指标动态预警,精准研判运行趋势,充分发挥审判质效“指挥棒”作用。该院落实“周提示、月通报、季总结”工作机制,利用信息化手段实现对收、结案数、同期一审收案数量增幅等指标定期监督和管控,确保审判工作有序进行,截至4月底共审结案件545件,一审服判息诉率为92.59%,综合质效位列全市法院第一名。

聚焦案件繁简分流,以案件繁简分流为切入点,积极推进速裁机制改革措施,速裁服务标准化。该院民事速裁团队围绕“三速三

# 易县集中销毁假冒伪劣产品

河北法制报讯 (通讯员 马聪聪 记者 刘彬)5月24日8时,易县人民法院同县委政法委、检察院、公安局、市场监管局、卫生健康委等单位联合开展“保护知识产权,打击侵权假冒,优化营商环境”集中销毁假冒伪劣产品活动。

本次集中销毁活动涉及4件案件的涉案赃物,共计销毁5吨产品,其中包含

假酒、假药、保健品等200余种物品。销毁活动中,易县法院坚持依法处置原则,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杜绝露天焚烧、简单填埋、随意堆放等行为,以无害化方式销毁。集中销毁活动的举行,有效打击了制造销售假冒伪劣产品的行为,维护了公平的市场竞争秩序,维护了市场秩序和群众的合法权益。

# 围场市场监管局开展化妆品科普宣传

河北法制报讯 (记者 王翠冬)5月25日,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主办的化妆品科普宣传活动在县文化广场开展,主题为“安全用妆 共享共治”。

活动现场,该局化妆品监管人员通过开展化妆品安全知识科普讲堂、发放宣传资料等方式,面对面向群众普及了化妆品安全使用知识,并与他们互动交流,

从如何选购和使用儿童化妆品、如何查询化妆品的注册备案情况、化妆品标签是否规范、什么是化妆品不良反应、出现不良反应的后续处理等方面讲解化妆品相关知识,引导消费者从正规渠道选购化妆品、正确认识化妆品功效和安全使用化妆品。

此次活动,共发放宣传手册、知识读本、法规折页等各类资料2000余份,接受现场咨询近100人次。

# 衡水桃城法院专题调度着力提升审判质效

为持续提升审判质效,确保高质量、高标准完成各项审判工作,近日,衡水市桃城区人民法院召开2023年度1至5月审判质效调度会。

会上通报了收结案及审判质效情况、长期未结案及小额诉讼程序推进情况,对下一步审判工作作出了

具体安排部署。党组书记、院长张晓慈要求,要进一步增强提高审判质效的紧迫感,对标先进查找不足,认真总结梳理审判管理工作中存在的薄弱环节和相关工作项落后的内在原因,制定切实可行的整改计划,抓好落实。

孟翔 夏玉婵

# 盐山法院广泛开展民法典宣传活动获好评

近日,盐山县人民政府召开第七次常务会议,盐山县人民法院青年干警应邀在会前宣讲了民法典。

自5月份开展民法典宣传月活动以来,盐山法院坚持以民法典“守护美好生活”为主旋律,多形式、多领

域传播法治之声。该院青年讲师团先后到6所中小学授课,到3家县直单位讲授民法典,自行组织进企业、社区、公园、农村等宣传活动达10余次,得到了社会各界的广泛关注和一致好评。

宫海军 赵志鹏



5月24日,遵化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官来到该市某中学,为学生们带来一场别开生面的法治课。授课中,检察官以典型案例以案说法,引导同学们讲规则、明法度,自觉抵制不法行为,受到了该校师生的好评。图为检察官就有关法律问题与学生交流。

李长生 樊志丽 摄

# 巨鹿法院跨省执行为6名农民工讨回工资

近日,巨鹿县人民法院执行局执行完毕6起涉农民工工资案件,在收到执行案款后,6名农民工向执行局送锦旗致谢。

6起案件为同一被执行人,因该被执行人长期在外,执行干警多次联系未果。4月底,根据申请执行人提供的一条线索,执行干警赴山东

省,几经辗转,找到了被执行人的住址,并于第二天清晨敲响了被执行人的门铃。被执行人迫于执行压力,于当日下午筹集了部分钱款,并于第二天将剩余案款打入了法院账户。

赵志鹏 解世成

# 行唐法院多形式开展民法典主题宣传活动

5月24日,行唐县人民法院在辖区劳动公园开展“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主题法治宣传活动。

干警们通过摆放宣传展

板、悬挂宣传横幅、发放宣传资料、现场解答咨询等多种形式开展宣传,并以案释法,讲解民法典中与群众生产生活息息相关的法律知识,解答群

众提出的涉及与其生活息息相关的法律规定,引导群众学法、守法,学会用法治思维解决问题。活动共发放宣传页200余份,现场解答法律咨询30余人次,营造了良好的法治宣传氛围。

孟翔 王梦鑫

# 强化显性用警 强化街头打现 强化预防宣传

# 邯郸交巡警“三个强化”提升社会面巡防质效

河北法制报讯 (记者 任俊颖 通讯员 苗文金)“有一名嫌疑人驾驶号牌为‘冀D54\*\*\*’的轿车逃向你队辖区,请立即追踪查并予以拦截。”5月24日21时30分许,邯郸市公安局交巡警支队从台三大队二级平台接到指挥中心指令后,把此警情迅速通报辖区巡逻车辆并要求即查即截。21时48分许,沿陵西大街由南向北巡逻的137巡车寻到嫌疑车踪迹,跟随其后伺机拦截,同时,从台三大队二级平台迅即调度就近巡逻的135巡车协助查处,5分钟后在人民路丛台大酒店门口将嫌疑查获。

自4月“靖安2023”社会治安打击整治专项行动启动以来,邯郸市公安局

交巡警支队依托主城区网格化巡区和警务站,打防并举,科学布警,最大限度将警力摆上街面,严密防范和打击社会面“两抢一盗”等突出违法犯罪,确保主城区社会大局稳定。截至目前,共出动巡逻警力2.5万余人次、巡逻车辆5600余辆次,抓获各类犯罪嫌疑人69名。

行动中,该支队强化显性用警,依托主城区25个警务站和55个网格化巡区,严格落实每日勤务安排,在市区主干道实施摩托车巡逻两次覆盖,重点加强夜间巡逻防控力度,尤其是节假日和敏感时间节点,加大巡逻警力投入,增加巡逻密度,全面提升街面见警率。在市主城区增设了200条必巡路段和210

个必巡点位,开展巡查、清查和盘查工作,做到了“白天见警察,晚上见警灯”。同时,各大队二级平台和警务站充分利用视频系统,开展24小时不间断网上视频监控,及时发现街面异常情况和违法犯罪线索,网上网下协同联动,精准指导巡逻警力打击街头盗抢违法犯罪。

该支队强化街头打现,震慑违法犯罪。支队指挥中心“猎鹰中队”和主城区12个巡区大队“打现小分队”,常态化保持街面“两抢一盗”等违法犯罪高压严打态势。在此基础上,他们认真组织开展夜间集中盘查、便衣打现等统一行动,重点盘查形迹可疑、有可能实施违法犯罪、驾驶可疑机动车、携

带可疑物品等人员。行动开展以来,支队及所属各大队共组织开展各类巡防集中统一行动15次,累计盘查可疑人员8700余人次,检查可疑车辆6100余辆次。

该支队强化预防宣传,增强广大群众的防范意识。各大队宣传警力到辖区道路交通运输企业、社区、街道、居委会、学校等开展专题法治宣传活动40余场次,引导各参战单位警力在日常巡逻、接处警工作中,主动向群众开展防范街面违法犯罪宣传,增强群众自我防范意识和参与巡逻防控的热情。此外,依托城区25个警务站,开展治安安全防范宣传教育工作,延伸巡防触角,全面提升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

# 涿州司法局清凉寺司法所开展“普法进校园”宣讲活动

为深入推进“八五”普法规划,认真落实“法律十进”活动,切实把法治宣传教育落到实处,近日,涿州市司法局清凉寺司法所联合律师事务所走进涿州市西辛庄中心学校和届家街中心学校,开展了“普法进校园”宣讲活动。

法官们与企业负责人展开深入交流,详细了解企业目前在生产经营中存在的问题及司法需求,着重就法院服务保障企业发展、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方面征求意见建议,并对企业提出的涉企案件问题进行一一解答,面对面为企业“把脉问诊”,提出专业性、针对性的司法建议,受到企业负责人高度赞扬。

李彤 孟文雅

# 保定清苑法官深入企业走访调研助力优化营商环境

近日,保定市清苑区人民法院法官深入辖区企业开展走访调研,零距离释企惑、解企忧,以法治力量护航企业高质量发展。

法官们与企业负责人展开深入交流,详细了解企业目前在生产经营中存在的问题及司法需求,着重就法院服务保障企业发展、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方面征求意见建议,并对企业提出的涉企案件问题进行一一解答,面对面为企业“把脉问诊”,提出专业性、针对性的司法建议,受到企业负责人高度赞扬。

杜博源

# 邢台信都公安一举打掉3个盗销电动车团伙

近日,邢台市公安局信都分局一举打掉3个盗窃、销赃电动车犯罪团伙,抓获嫌疑人25人,追回的27辆被盗车辆已全部返还给受害人,受到群众一致好评。

3月份以来,信都区多名群众报警称自己的电动车丢失。信都公安分局迅速成立工作专班,展开侦查工作。专班民警经耐心细致工作,3个盗窃电动车团伙浮出水面。专班民警采取各个击破的抓捕策略,经过连续7天攻坚,于近日统一收网。

张军伟